

#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浙江交工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兑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交工”）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长期含权中期票据（永续债）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

为保证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9 浙江交工 MTN002；债券代码：101901383.IB）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3、债券简称：19 浙江交工 MTN002
- 4、债券代码：101901383.IB
- 5、发行总额：人民币 4 亿元
- 6、起息日期：2019 年 10 月 18 日
- 7、债券期限：3+N 年
- 8、债项余额：人民币 4 亿元
- 9、评级情况：主体评级 AA+、债券评级 AA+
- 10、本计息期债券利率：5.37%
- 11、兑付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 12、主承销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3、存续期管理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4、受托管理人：无
- 15、信用增进安排：无
- 16、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 1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基本信息：无

## 二、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兑付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后，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兑付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兑付日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 三、本次兑付相关机构

- 1、发行人：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明浩  
联系方式：0571-85175927
  - 2、主承销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骆盈盈  
联系方式：021-38873262
  -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方式：021-23198787
-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0日